

**海南海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增加2020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临时提案暨股东大会补充通知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经海南海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四十二次会议审议，将于2020年3月24日以现场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公司2020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相关内容详见2020年3月9日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召开2020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2020年3月13日，公司董事会收到股东海南华同实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华同实业”）《关于提请海南海药股份有限公司增加2020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临时提案的函》，华同实业从提高公司决策效率的角度考虑，提议公司董事会将《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作为新增临时提案提交公司2020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一并审议。该议案已经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四十三次会议审议，详见公司2020年3月14日于《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公告。

截至2020年3月13日，华同实业直接持有公司股份203,029,776股，占公司总股本的15.20%，华同实业具有临时提案的资格，且上述临时提案属于股东大会的职权范围，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同意将该临时提案提交公司2020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除增加《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外，公司于2020年3月9日披露的《关于召开2020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的公告中列明的会议召开时间、地点、股权登记日等事项均未发生变更，现对该通知进行补充更新如下：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1、股东大会届次：本次股东大会为2020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2、股东大会的召集人：公司第九届董事会。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四十二次会议于2020年3月7日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2020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3、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本次股东大会的召开程序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等的规定。

4、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

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20年3月24日 14:30

网络投票时间：2020年3月24日

(1) 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0年3月24日交易日上午9:30~11:30，下午13:00~15:00；

(2) 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时间为2020年3月24日9:15—15:00期间的任意时间。

5、会议的召开方式：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现场表决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

公司将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 (<http://wltp.cninfo.com.cn>) 向全体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股东可以在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上述系统行使表决权。

公司股东只能选择现场投票（现场投票可以委托代理人代为投票）和网络投票中的一种表决方式，同一表决权出现重复投票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表决结果为准。

6、会议的股权登记日：本次股东大会的股权登记日为2020年3月17日。

7、出席对象：

(1) 在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普通股股东或其代理人。

截止2020年3月17日下午15:00交易结束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全体普通股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股东可以书面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公司的股东）。

(2) 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3) 公司聘请的律师。

(4) 根据相关法规应当出席股东大会的其他人员。

8、会议地点：海南省海口市秀英区南海大道192号公司会议室

## 二、会议审议事项

1、《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暨选举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 1.01 选举程爱民先生为公司第十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1.02 选举刘悉承先生为公司第十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1.03 选举赵月祥先生为公司第十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1.04 选举潘达忠先生为公司第十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1.05 选举封多佳先生为公司第十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1.06 选举刘畅先生为公司第十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以上各子议案均采用累积投票制选举产生。

2、《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暨选举独立董事的议案》

- 2.01 选举孟兆胜先生为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 2.02 选举魏玉林先生为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 2.03 选举张强先生为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以上各子议案均采用累积投票制选举产生。

3、《关于公司监事会换届暨选举监事的议案》

- 3.01 选举张增富先生为公司第十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
- 3.02 选举王艳女士为公司第十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

以上各子议案均采用累积投票制选举产生。

4、《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本次股东大会议案1、议案2、议案3的各子议案均采用累积投票制选举产生。本次会议应选非独立董事6名，独立董事3名，非职工代表监事2名，股东所拥有的选举票数为其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数量乘以应选人数，股东可以将拥有的选举票数以应选人数为限在候选人中任意分配（可以投出零票），但总数不得超过其拥有的选举票数。非独立董事、独立董事和非职工代表监事的表决分别进行，逐项表决。议案4为非累积投票议案。

议案4为特别决议事项，由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或股东代理人）所持有效表决权的2/3以上通过。上述公司第十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和独立董事候选人提名，已经2020年3月7日召开的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四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其中独立董事候选人任职资格和独立性尚需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审核无异议，股东大会方可进行表决。上述第十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候选人提名，已经2020年3月7日召开的公司第九

届监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具体内容及候选人简历详见2020年3月9日于《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相关公告。

《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已经2020年3月13日召开的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四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章程修订案详见2020年3月14日于《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相关公告。

本次股东大会公司将对持股5%以下(不含)的中小投资者表决单独计票,并根据计票结果进行公开披露。

### 三、提案编码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累积投票议案		
<b>1.00</b>	<b>《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暨选举非独立董事的议案》</b>	<b>应选人数6人</b>
1.01	选举程爱民先生为公司第十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1.02	选举刘悉承先生为公司第十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1.03	选举赵月祥先生为公司第十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1.04	选举潘达忠先生为公司第十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1.05	选举封多佳先生为公司第十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1.06	选举刘畅先生为公司第十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b>2.00</b>	<b>《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暨选举独立董事的议案》</b>	<b>应选人数3人</b>
2.01	选举孟兆胜先生为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
2.02	选举魏玉林先生为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
2.03	选举张强先生为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
<b>3.00</b>	<b>《关于公司监事会换届暨选举监事的议案》</b>	<b>应选人数2人</b>
3.01	选举张增富先生为公司第十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	√
3.02	选举王艳女士为公司第十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	√
非累积投票议案		

4.00	《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
------	---------------	---

#### 四、会议登记等事项

##### 1、登记方式：

(1) 自然人股东须持本人身份证、股东账户卡、持股凭证等办理登记手续；

(2) 受自然人股东委托代理出席会议的代理人，须持委托人身份证（复印件）、代理人身份证、授权委托书、股东账户卡或其他能够表明其身份的有效证件或证明进行登记；

(3) 法人股东由法定代表人出席会议的，需持本人身份证、加盖公章的营业执照（复印件）、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股东账户卡进行登记；由法定代表人委托的代理人出席会议的，需持加盖公章的营业执照（复印件）、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委托人身份证（复印件）、代理人身份证、授权委托书、股东账户卡或其他能够表明其身份的有效证件或证明进行登记；

(4) 异地股东凭以上有关证件的信函、传真件进行登记，本公司不接受电话方式办理登记。

2、登记地点：海南省海口市秀英区南海大道 192 号海南海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秘书处。

3、登记时间：2020年3月18日上午9:00~12:00，下午1:30~5:00。

##### 4、联系方式：

联系电话：(0898)68653568

传真号码：(0898)68656780

联系人：王小素、钟晓婷

#### 五、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本次股东大会上，股东可以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参加投票。具体投票方式详见附件一“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 六、其他事项

1、与会股东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食宿、交通费及其他有关费用自理。

2、出席现场会议股东及股东授权代理人请于会议开始前半小时内到达会议地点，并携带身份证明、授权委托书等原件，以便签到入场。

#### 七、备查文件

第九届董事会第四十二次会议决议  
第九届监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决议  
第九届董事会第四十三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海南海药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二〇年三月十四日

附件 1:

### 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 一、网络投票的程序

1、投票代码为“360566”，投票简称为“海药投票”。

2、本次股东大会议案分为非累积投票议案和累积投票议案。

对于非累积投票议案，填报表决意见为：同意、反对、弃权。

对于累积投票议案，填报投给某候选人的选举票数。上市公司股东应当以其所拥有的每个提案组的选举票数为限进行投票，股东所投选举票数超过其拥有选举票数的，或者在差额选举中投票超过应选人数的，其对该项提案组所投的选举票均视为无效投票。如果不同意某候选人，可以对该候选人投 0 票。

**表二:累积投票制下投给候选人的选举票数填报一览表**

投给候选人的选举票数	填报
对候选人 A 投 X1 票	X1 票
对候选人 B 投 X2 票	X2 票
...	...
合 计	不超过该股东拥有的选举票数

各议案下股东拥有的选举票数举例如下：

①选举非独立董事（如议案 1，应选人数为 6 位）

股东所拥有的选举票数=股东所代表的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6

股东可以将所拥有的选举票数在 6 位非独立董事候选人中任意分配，但投票总数不得超过其拥有的选举票数。

② 选举独立董事（如议案 2，应选人数为 3 位）

股东所拥有的选举票数=股东所代表的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3

股东可以将所拥有的选举票数在 3 位独立董事候选人中任意分配，但投票总数不得超过其拥有的选举票数。

③选举非职工代表监事（如议案 3，应选人数为 2 位）

股东所拥有的选举票数=股东所代表的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2

股东可以将所拥有的选举票数在 2 位非职工代表监事候选人中任意分配，但投票总数不得超过其拥有的选举票数。

3、对同一议案的投票只能申报一次，不能撤单。

4、不符合上述规定的投票申报无效，深交所交易系统作自动撤单处理，视为未参与投票。

## 二、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1、投票时间：2020年3月24日的交易时间，即9:30—11:30 和13:00—15:00。

2、股东可以登录证券公司交易客户端通过交易系统投票。

## 三、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的投票程序

1、互联网投票系统开始投票的时间为2020年3月24日上午9:15—15:00。

2、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需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网络服务身份认证业务指引（2016年4月修订）》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取得“深交所数字证书”或“深交所投资者服务密码”。具体的身份认证流程可登录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 规则指引栏目查阅。

3、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可登录<http://wltp.cninfo.com.cn> 在规定时间内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

附件 2:

**海南海药股份有限公司**  
**2020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授权委托书**

兹全权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本人出席2020年3月24日召开的海南海药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并代为行使表决权。

委托人对下述议案表决如下（在相应的表决意见项下划“√”）：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同意	反对
累积投票提案	填报投给候选人的选举票数			
1.00	关于公司 <b>董事会换届暨选举非独立董事</b> 的议案	应选 6 人，填报投给候选人的选举票数		
1.01	选举程爱民先生为公司第十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1.02	选举刘悉承先生为公司第十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1.03	选举赵月祥先生为公司第十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1.04	选举潘达忠先生为公司第十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1.05	选举封多佳先生为公司第十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1.06	选举刘畅先生为公司第十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2.00	关于公司 <b>董事会换届暨选举独立董事</b> 的议案	应选 3 人，填报投给候选人的选举票数		
2.01	选举孟兆胜先生为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		
2.02	选举魏玉林先生为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		

